中国地质大学(武汉)2007年音乐专业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 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01/2021_2022__E4_B8_AD_ E5 9B BD E5 9C B0 E8 c65 101226.htm 一、培养目标及招 生范围 音乐学专业,四年制本科,80人,面向全国招生。本 专业下设音乐制作与传播和音乐表演与传播两个专业方向。 音乐制作与传播方向是数字音乐制作与音乐学相结合的一个 艺术专业方向,致力于培养具有创新的艺术思维能力,综合 扎实的音乐理论素质,以计算机高新科技为辅助手段,具备 音乐制作、编辑、策划与传播能力的复合型人才。 音乐表演 与传播方向是音乐表演与音乐学相结合的一个艺术专业方向 , 致力于培养音乐理论知识扎实、综合素质全面、专业技能 出色、有艺术创新追求、具备歌舞表演、创编、策划与传播 能力的综合型人才。 音乐制作与传播方向主要招收有器乐(含 钢琴)表演基础的学生,音乐表演与传播方向主要招收有歌舞 表演基础的学生。 二、课程设置 音乐制作与传播主要课程 : MIDI基础与音序制作、音频基础与音频编辑、录音采样与 混音技术、音频与数字信号处理、乐理、视唱练耳、和声学 曲式、复调、作曲法、配器、流行音乐编配、音乐声学、 美学概论、传播学概论、中国音乐史、西方音乐史、民族民 间音乐、影视音乐、二十世纪音乐概论等。 音乐表演与传播 主要课程:表演理论、演艺策划、声乐、古典芭蕾基础训练 中国古典舞基础训练、中国现代舞基础训练、中国民族民 间舞、剧目排演、舞蹈创编、台词课、乐理、视唱练耳、和 声学、曲式、音乐声学、美学概论、传播学概论、中国音乐 史、西方音乐史、民族民间音乐等。 三、师资力量和教学设

备 音乐系现有专职与外聘教师24名,其中教授4名,副教授6 名,讲师7名,助教(研究生)7名。现有设备先进的MIDI实验 室、录音实验室、舞蹈教室、演播厅、音乐理论课专用多媒 体教室、琴房等教学设施。 四、教学成果 2006年在武汉市 第九届高校文艺汇演中学生李志翔荣获器乐表演金奖、张艳 荣获声乐表演金奖、曲佳子荣获声乐表演银奖、音乐系学生 表演的舞蹈"剪纸姑娘""千手观音"分别荣获金奖和银奖 2004年学生彭松荣获文化部举办的"全国声乐、器乐、 舞蹈大赛"通俗唱法金奖,贺露同学获得美声唱法三等奖; 学生涂小翠获2004年"动感地带"湖北省校园歌手大赛专 业组三等奖,获2005年"东风雪铁龙"亚洲新人歌手大赛湖 北赛区"新人歌手"称号; 王毅萍获"首届全国校园才艺 选拔活动湖北赛区决赛"声乐比赛大学组二等奖,"首届全 国校园才艺选拔活动"大学组声乐民族比赛三等奖; 学生 李慧文2000年在教育部举办的第二届"珠江钢琴"全国高校 音乐教育专业学生基本功比赛中荣获自弹自唱第二名和五项 全能三等奖; 学生熊友元在"首届中华校园歌手电视大赛 "活动中荣获歌曲演唱大学组优秀奖,并荣获校园歌手称号 在我校历届培养的的学生中,有80多名学生在国内各种 比赛中获得奖项。 五、招生对象 根据教育部2007年有关高考 报名条件规定,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入学考试,具有 一定音乐素质和音乐听觉,音乐记忆良好,初步掌握了基本 音乐理论,具有一定的艺术表演能力,五官端正,身材匀称 ,形象佳,呼吸、发音器官、手指均无疾病,身体健康,二 十五周岁以下的未婚青年可以报考。 六、考点及时间安排 说 明:1、若考生所在省级招办对艺术专业联考成绩有统一要求 ,则考生还必须达到相应要求。 2、考生应按其来源省参加 我校在各省指定考点的考试,原则上不允许跨省考试。我校 设有考点的外省考生,若确因时间冲突需要在我校设立的其 他考点考试的,可报名考试;对于我校未设立考点的外省考 生,原则上不允许跨省考试。若考生坚持报考我校,经考生 来源省省级招办许可,可到我校参加湖北省考点的专业测试 。 3、凡取得武汉音乐学院或华中师范大学音乐专业复试资 格的考生,可凭本人身份证、省级艺术考试报名登记表和上 述院校复试资格证明直接参加我校的复试。 100Test 下载频道 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